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聯絡人：湯璧榕
聯絡電話：(02)8978-2649
電子信箱：PJTANG@motcmpb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1200696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15260000M112006968901-1. PDF、315260000M112006968901-2. pdf、
315260000M112006968901-3. odt)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
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
項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以院臺法字第
1121037441號公告修正，並自112年10月19日生效一案，
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交通部112年11月3日交路字第1120033687號函及行政
院112年10月19日院臺法字第1121037441B號函（影附來
函）辦理。

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，請轉
送所屬會員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
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各業務組、各航務中心(均含附件)

